

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文件

桐君阁发〔2012〕464号

签发人：王小军

关于蔡佩华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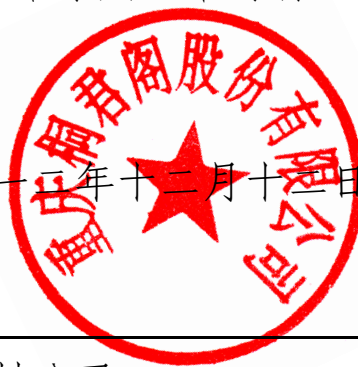
各公司、（部）室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公司研究决定：

1、蔡佩华同志任重庆市永川区中药材公司财会科科长，不再担任原职务。

2、付世容同志不再担任重庆市永川区中药材公司财会科科长职务。

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



主题词：职务 任免 通知

抄送：集团人事处，永川中药材公司

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2年12月12日印发

打印：卢骥

校对：陈良梅

（共印4份）